

公开（是 否）

运城市财政局

运财议[2023]4号函

关于市五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1072 号建议的 答 复

尊敬的李凡狮代表：

您好！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大财政支持传染病医院的建议》收悉。我们高度重视，结合财政职能认真进行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，感谢您多年对财政工作的关心、支持与厚爱，您的这一建议提的很好，对改进我市政府财政工作具有很好的参考价值 and 指导意义。二院是我市唯一一所传染病医院，在应对新冠肺炎疫情中勇立潮头，为我市打赢新冠肺炎疫情战做出了重大的贡献。与此同时，也对提高传染病的防治和医疗水平，强化传染病医院人才培养和基础设施建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。所以，您提出的建议很有必要，这也是财政今后工作的重点和努力方向。

自新冠肺炎疫情以来，我市财政对二院的资金需求是全力保障，三年来财政共投入 21906 万元，2020 年各级财政给二院安排各项资金共计 4739 万元，其中：上级财政安排 834 万元，市级财政安排 3905 万元；2021 年各级财政给二院安排各项资金

共计 8210 万元，其中：上级财政安排 269 万元，市级财政安排 7941 万元；2022 年各级财政给二院安排各项资金共计 8957 万元，其中：上级财政安排 426 万元，市级财政安排 8531 万元。

为了落实政府对公立医院的投入责任，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，根据《省级公立医院基本医疗服务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晋财社[2017]155号）的规定，按照“建设靠政府，运营靠服务”的原则，市级财政对公立医院预算实施项目预算管理，将财政补助资金按项目总额列入公立医院预算，主要用于补充政府对公立医院的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，重点用于学科建设、人才培养及政府性亏损等投入。市级财政预算安排市第二医院的公立医院“六项投入”专项资金 1223.51 万元。截止目前，各级财政补助 4042 万元，其中：上级补助 1216 万元，市级财政补助 2826 万元（两年全额事业编制人员经费 1422 万元，疫情防控及药品加成补助经费 1404 万元）。确保了二院的正常运转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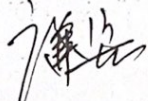
关于您提出的“加大财政支持传染病医院的建议”，我们将认真采纳，并主动与二院、卫健部门对接，对其投入方式进一步探索研究，在财力允许的情况加大对二院的投入力度，支持传染病医院的建设发展，助推我市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。

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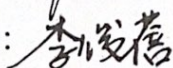
感谢您对财政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还请您对我们的工作继

续予以关注和支持，提出更多宝贵意见。

负责人：



承办人：



联系电话：0359-2665891

